

公開類	
半年報	每半年終了後20日內編報

編製機關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表號	10954-04-01-2

桃園市義勇警察訓練及服勤成果

中華民國 年 半年

單位：時、人、%、人次、件

項目 隊別	義警常年訓練					義警服勤					
	訓練日期	訓練時數	應到人數	實到人數	到訓率(%)	服勤人次	服勤時數	協助破案件數	提供社調(情報)件數	受獎人次	受懲人次
總計											
____分局											
____分局											
備註											

填表 _____ 審核 _____ 業務主管人員 _____ 機關首長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編製
 主辦統計人員 _____

資料來源：各分局。
 填表說明：(一)本表應於編製期限內經網際網路上傳至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資料庫及桃園市政府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
 (二)義警服勤如有特殊重大事蹟應另列冊敘明附陳，並於備註欄說明。